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事项概述

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2年3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2年4月18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生物医疗增资扩股暨引入战略投资者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信立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信泰医疗”,股改前公司名为“深圳市信立泰生物医疗工程有限公司”)以增资扩股方式,引入战略投资者深圳信信信兴产业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下称“信信信兴”),由其以货币方式向信泰医疗增资人民币30,000万元,获得信泰医疗增资后6.5580%股权。同时,信信信兴的员工跟投平台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信信信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下称“信信信泰”,与“信信信兴”合称“投资方”)参与跟投,以货币方式向信泰医疗增资人民币50万元,获得信泰医疗增资后0.0109%股权。

公司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缴权。交易完成后,信泰医疗仍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与投资方等就相关交易安排、信泰医疗上市承诺、后续退出及回购机制等事宜签署相关协议(以下统称“原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分别于2022年3月29日、2022年4月19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关于子公司生物医疗增资扩股暨引入战略投资者的公告》、《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信泰医疗经过股份制改制,历次增资扩股,信信信兴、信信信泰对信泰医疗的投资额未发生变化,持股比例分别变更为6.1319%、0.0105%。

近日,根据原协议约定的回购条款,鉴于信泰医疗未在协议约定期限内实现合格首次公开发行,公司拟按约定履行回购义务,并与投资方签署《转让协议》。公司将按约定,以自筹资金人民币42,668.78万元回购投资方持有的信泰医疗合计6.1424%股权。

回购完成后,公司对信泰医疗的持股比例将由87.3639%增至93.5063%,上述投资方将不再持有信泰医疗股权,信泰医疗仍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动。

本次回购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事项在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与投资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本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深圳信信信兴产业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深圳信信信兴产业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认缴出资(万元)	30000
成立日期	2019年08月1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R2ML4F
执行事务合伙人	信达泰(深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城岛社区宝源东第2028号罗湖商务中心3510-3529
经营范围	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及其他限制项目;股权投资、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司募集基金管理业务)(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

2、合伙人及份额比例

序号	合伙人性质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普通合伙人	信达泰(深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	1.00%
2	普通合伙人	信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3,000	1.00%

证券代码:002294 证券简称:信立泰 编号:2026-072

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序号	有限合伙人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44,000	48.00%
3	有限合伙人	深圳市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75,000	25.00%
4	有限合伙人	深圳市鲲鹏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45,000	15.00%
5	有限合伙人	深圳市罗湖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30,000	10.00%

(二)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信信信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基本资料	
企业名称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信信信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认缴出资额(万元)	2501
成立日期	2020年12月04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MA2J3P1K20
执行事务合伙人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创信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里路88号1幢401室A区C2026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集资(筹)资等金融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上述交易对手方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四)经查询,信信信兴、信信信泰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子公司基本情况

(一)信泰医疗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具体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深圳信立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叶宇翔
认缴出资额(万元)	11556.5265
成立日期	2009年03月13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5362564M
住所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大工业区规划14号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外商投资,未上市)
经营范围	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以下项目涉及取得许可审批的,须经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关系说明	公司持有信泰医疗87.3639%股权

(二)本次回购前后,信泰医疗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回购前	回购后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96.2344	87.3639%	10,806.0833	93.5063%
2	陈奕龙	139.1563	1.2041%	139.1563	1.2041%

证券代码:002137 证券简称:实益达 公告编号:2026-042

深圳市实益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东减持股份达到1%的公告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市实益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07月14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陈亚妹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东、董事、首席执行官(CEO)乔昕先生计划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拟申请减持公司股份,减持共计不超过17,325,144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其中控股股东、董事陈亚妹女士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775,048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775,048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775,048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股东、董事及首席执行官(CEO)乔昕先生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775,048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董事陈亚妹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东、董事、首席执行官(CEO)乔昕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控股股东、董事陈亚妹女士在2026年9月8日至2026年9月16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5,775,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由41.80%下降至40.80%,权益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陈亚妹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2,489,899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9.87%;股东、董事及首席执行官(CEO)乔昕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3,127,032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0.93%,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35,616,931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40.80%。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信息披露义务人1:陈亚妹女士 信息披露义务人2:乔昕先生	
住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1住所:广东省深圳市***** 信息披露义务人2住所:广东省深圳市*****	
权益变动时间	2026年9月8日-2026年9月16日	
权益变动过程	2026年9月8日至2026年9月16日期间,控股股东、董事陈亚妹女士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5,775,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减持后,控股股东陈亚妹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乔昕先生累计减持比例由41.80%下降至40.80%,权益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股份遵循《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规则》等规定,不会对公司经营稳定性与治理结构构成不利影响。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股票简称	实益达	
股票代码	002137	
变动方向	□上升 √下降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减持股份(万股)	减持比例(%)
A股	577.50	1

证券代码:603628 证券简称:清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7

债券代码:113694 债券简称:清源转债

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到期赎回产品种类:大额存单
- 本次到期赎回金额:5,000.00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30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保荐人对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现金管理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

一、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概述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及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好回报。

(二)现金管理金额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金额为人民币5,000.00万元。

(三)现金管理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系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